

德貞女子中學
二零二四至二零二五年度
推廣中華文化專責組：教育局「千人揮毫賀國慶」活動（校本方式）通告

敬啟者：

為鼓勵學生多練習書法，怡情養性，建立健康的生活方式，培養對中華文化、藝術的興趣；並在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 75 周年之際，一起即席揮毫，同賀國慶，本校參加由教育局舉辦之「千人揮毫賀國慶——香港中小學書法活動」（校本方式）。貴子女經老師推薦，特予參加是次慶典，共鑲殊榮。詳情如下：

項目：	教育局舉辦「千人揮毫賀國慶——香港中小學書法活動」（校本方式）
對象：	經中文老師推薦的特准同學
日期：	2024 年 9 月 14 日（星期六）
地點：	二樓 校史室
時間：	下午 2:00 至 5:00
備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學生須穿著整齊夏季校服回校參與活動。● 主辦方將提供電子證書，學校將印製予學生，以資留念。● 教育局將提供 Zoom 會議連結，即時直播聯校活動實況，在活動中將安排現場拍攝，有關照片將轉交教育局，家長或監護人必須填寫附頁之〈拍攝同意書〉。● 如於當日中午十二時之後懸掛 8 號或以上颱風訊號，或黑色暴雨警告生效、或發出惡劣天氣停課警告，活動將會取消。

請著 貴子女於 **9 月 13 日(星期五)前把回條及拍攝同意書一併交回伍穎麟老師**。如有疑問，請致電 2729 3211 向伍穎麟老師查詢。

此致
學生家長

德貞女子中學校長
謹啟

二零二四年九月十日

-----回 條-----

編號：028

敬覆者：

本人已知悉小女參加 教育局舉辦「千人揮毫賀國慶——香港中小學書法活動」（校本方式），並會督促小女準時出席。

此覆
德貞女子中學校長

中_____級_____班_____號學生：_____

學生家長/監護人簽署：_____

學生家長/監護人姓名：_____

家長聯絡電話：_____

學生聯絡電話：_____

二零二四年九月 日

(收集聯絡電話，目的是讓負責老師在有需要時聯絡家長/學生，有關資料將於活動完結後銷毀。)

千人揮毫賀國慶——香港中小學書法活動（校本方式） 拍攝同意書

本同意書須由參與活動的學生*家長/監護人填寫

致：德貞女子中學

我們同意參與「千人揮毫賀國慶——香港中小學書法活動」（以校本方式進行）。我們明白是次活動的目的，是為了鼓勵中小學生多練習書法，沉澱心靈，怡情養性，建立健康的生活方式，培養對中華文化、藝術的興趣；並在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 75 周年，舉國歡慶之際，一起即席揮毫，同賀國家昌盛繁榮。我們明白活動將安排現場拍攝，有關照片將轉交教育局。教育局可能經不同途徑（包括但不限於報章、雜誌、網頁及平台）展示，亦有可能轉載到不同的媒體。

我們授權教育局編輯、刪剪、修改及以任何形式播放、刊載、展示及使用照片作宣傳和教育用途，並對上述方式有最終決定權。

學生姓名：

家長/監護人*簽署：

家長/監護人*姓名：

聯絡電話：

簽署日期：

**請刪去不適用者*

教育局舉辦「千人揮毫賀國慶——香港中小學書法活動」(校本方式)學生名單

編號	班別	學號	學生姓名
1.	2B	20	謝典均
2.	2D	14	劉貞
3.	2D	20	麥陳雨
4.	2E	11	許馨琳
5.	2E	22	鄧寶瑩
6.	2E	32	袁梓恩
7.	3C	1	陳嘉璇
8.	3D	18	程鈺淳
9.	3E	3	程煒
10.	3E	20	曾佩盈
11.	5A	7	傅詠恩
12.	5A	8	何穎詩
13.	5A	10	侯卓嵐
14.	6B	1	Hafsa
15.	6B	11	黃佩君
16.	6B	12	管樂妍
17.	6B	17	李皓琳
18.	6B	23	司徒安盈